**鄢陵县新元大道（鄢陵段）路灯箱变工程**

**采购需求、评标标准等说明**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鄢陵县新元大道（鄢陵段）路灯箱变工程

（二）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三）主要内容、数量及要求：新元大道鄢陵段路灯亮化的配套设施工程。

（四）预算金额：182771.39元；

（五）交付（服务、完工）时间：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

（六）交付（服务、施工）地点：陈化店镇王岳村

（七）分包：不允许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并提供相关材料。

（二）投标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

（三） 投标人须具备五级及以上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正在施工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四）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采购需求

（一）本项目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该项目建成后能有效保证新元大道建设要求，确保新元大道鄢陵段的路灯亮化。为该路段的道路安全提供有力保障。

（二）工程量清单（另附）

（三）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服务标准： GB/T13663-2000

效率：根据施工总进度计划，结合施工导流特点，合理安排工程施工程序，对缩短工期和保证工程质量至关重要。

1. 验收标准

1、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2、按照《电气装置安装工程质量检验及评定规程》DL/T5161-2002、《架空电力线路工程施工质量检验及评定规程》DL/T5168-2002、其他有关现行规程、规范和规定验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和承诺验收；

（六）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施工技术要求;按照(电力建设工程施工技术管理导则)（电力建设安全工作规程），进行施工。

五、采购资金支付

（一）支付方式：国库集中支付

（二）支付时间及条件：工程量完成，项目完工验收合格，支付90%工程款；工程审计结束支付剩余10%工程款。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赵建功     联系电话：7796606

单位地址： 鄢陵县安陵镇建新街20号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鄢陵县供电公司

2018年12月 6 日